



中國醫藥大學 推廣教育中心

Center of Continuing Education

■ 班別：

115年度中藥實務訓練(初階)研習會第8期

※本課程具藥師(生)專業課程16積分(全聯藥審字 第11506078號)。

■ 課程時間：

115/07/26(日) 08:15-17:30, 總計8小時;

115/08/02(日) 08:15-17:30, 總計8小時;

※一般民眾、藥師、中醫藥從業人員、對於中藥保健有興趣者,均可報名。

■ 課程內容：

日期(星期)	時間	講題	授課教師	上課教室
115/07/26 (日)	08:15-12:15	長照3.0重點政策升級與服務新局：常見中藥處方與風險議題	李威震藥師	水湳校區
	12:15-13:30	午餐休息時間	-	營養系團膳教室
	13:30-17:30	中藥外用製劑：口內膏、體香膏、長期臥床患者常用乳膏	李宜璇藥師	水湳校區 藥學系中炮教室
115/08/02 (日)	08:15-12:15	長照膳食療養實戰：吞嚥、營養、藥食交互作用一次掌握。	商錦文藥師	水湳校區
	12:15-13:30	午餐休息時間	-	營養系團膳教室
	13:30-17:30	中藥內服製劑：膏滋劑與糖製劑。易吞服的補養法。	黃德仁藥師	水湳校區 藥學系中炮教室

■ 任課教師：(按授課順序排序)

商錦文 藥師

現職：勝成中西藥局(藥師/38年)

學歷：大仁科技大學(藥學系/69年畢業)

經歷：勝成中西藥局(藥師/38年)、中餐烹調乙級廚師(92年起)、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第13、15屆中藥發展委員會委員)、社團法人嘉義市藥師公會(第12、13屆常務理事/6年)、社團法人嘉義市藥師公會(第14屆中藥發展委員會主委/3年)、社團法人嘉義市藥師公會(第15屆理事/現任)、社區藥局藥學系學生實習指導藥師(103年起)

黃德仁 藥師

現職：一誦藥局(負責人/23年)

學歷：中國醫藥大學 藥學系

經歷：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藥發展委員會第13屆委員)、台中市藥師公會中藥發展委員會(現任委員)、署立豐原醫院(藥師/1年)、漁夫農場(魚菜共生場)總規劃設計師

李威震 講師

現職：國立暨南大學護理學系(助理教授/2年)、中國醫藥大學學士後中醫學系(講師/12年)、臺中榮總埔里分院藥劑科(師(三)級藥師/6年)、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護理系(助理教授/1年)

學歷：中國醫藥大學中醫學系(博士)、中國醫藥大學藥學系(學士)

經歷：中臺科技大學經營管理學系助理教授、台中市藥師公會中藥發展委員會副主委、臺中榮民總醫院藥學部中藥局藥師、華宇生醫有限公司負責人、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藥發展委員會委員、中華民國考試院考選部典試委員、彰化漢銘醫院藥事委員會中藥品質輔導顧問、全德中醫診所藥師、佑全連鎖藥局藥師

李宜璇 藥師

現職：亞洲大學學士後獸醫學系(助理教授/5年)

學歷：國立中興大學(博士/2019)

經歷：署立草屯療養院藥師、生達化學製藥產品藥師

■ 招生對象：

一般民眾、藥師、中醫藥從業人員、對於中藥保健有興趣者，均可報名。

■ 藥師繼續教育積分：

※本課程藥師(生)專業課程繼續教育積分申請中。

■ 課程費用：

學費1,600元(含教材費)、藥材/食材費4,000元、報名費300元，總計5,900元整。

※ 如需開立公司抬頭、統編，請於報名時清楚告知，發票一經開立，恕不退換。

■ 優待辦法(須提供證明影印本)：

優待對象		優待辦法	費用
1	一般身分		\$5,900元整
2	舊生(曾參加本中心課程者)	- 免收報名費。	\$5,600元整
3	中亞聯大暨醫療體系教職員生(含附設醫院員工)	- 免收報名費。 - 學費享8折優惠；藥材/食材費恕不折扣。	\$5,280元整
4	本校與亞洲大學校友	- 免收報名費。 - 學費享8折優惠；藥材/食材費恕不折扣。	\$5,280元整

5	身心障礙人士、高齡就學(滿 65歲)及中亞聯大暨醫療體系志工	- 推廣教育中心之舊生，免報名費；新生需另收報名費300元。 - 學費享8折優惠；藥材/食材費恕不折扣。	\$5,580元整 \$5,280元整 (舊生)
6	團體報名3人以上(含3人)	- 推廣教育中心之舊生，免報名費；新生需另收報名費300元。 - 學費享8折優惠；藥材/食材費恕不折扣。	\$5,580元整 \$5,280元整 (舊生)

■ 上課及報到配合事項：

1. 報名學員請務必提供【個人證件影本】，以核實報名身分並完成報名流程。
2. 個人證件，係指具身分證字號及生日欄位之證件，例如健保卡、身分證正面、駕照或護照等均可。
3. 上課期間，需準時出席，親自確實簽到及簽退，勿請他人代簽，或代他人簽名，逾時恕不補簽。

■ 上課地點：

中國醫藥大學 校本部營養系 團膳教室(台中市北屯區經貿路一段100號)
 中國醫藥大學 校本部藥學系 中炮教室(台中市北屯區經貿路一段100號)

■ 主辦單位：

中國醫藥大學推廣教育中心、綠邦生技有限公司

■ 報名方式：

一律採用《線上報名》

1. 請至中國醫藥大學推廣教育中心「線上報名系統」報名

https://webap.cmu.edu.tw/Actregister/act_detail.aspx?act=4461



可掃描 QR Code 線上報名

報名資料請自備：

- (1) 報名學員請務必提供【個人證件影本】，以核實報名身分並完成報名流程；個人證件，係指具身分證字號及生日欄位之證件，例如健保卡、身分證正面、駕照或護照等均可。
- (2) 凡報名身份符合優待身分(舊生、校友、教職員生與附醫志工等)，請主動檢附相關證明文

件之影本；如資料不足，恕不優惠，敬請見諒。

■ 繳費方式：

※收據若需要開立公司抬頭、統編，請於報名時清楚告知，收據一經開立，恕不退換

※本課程收據日期為實際入帳日期開立，如課程逢跨年度因個人因素需提前領取收據者，請於報名完成後請來電告知或是於備註欄說明，收據一經開立，恕不退換。

《現場繳費》

請備妥報名所需資料，逕至台中市北區學士路91號互助大樓4樓推廣教育中心（英才路五權國中正門斜對面）辦理。

受理時間：週一至週五08:10-17:00

《郵政劃撥》

帳號：22182041

戶名：中國醫藥大學

請於劃撥單上「備註欄」註明班別及學員姓名。

《匯款轉帳》

帳戶名稱：財團法人中國醫藥大學

銀行名稱：土地銀行北台中分行(0050773)

銀行帳號：077051025001

請於匯款後，來電04-2205-4326告知班別及學員姓名、轉匯帳號後5碼及匯款金額。



完成繳費後，請務必來電告知或利用本中心官方 LINE
【中國醫藥大學推廣教育中心】回傳劃撥單及匯款資訊。

LINE ID：@cce22054326

■ 退費辦法（報名費不退，退費程序請參照本中心之“退費注意事項”）：

1.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費者，退還已繳學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
2. 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退還已繳等各項費用之半數。
3. 在班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不予退還**。
4. 已繳代辦費應全額退還。但已購置成品者，發給成品。
5. 因故未能開班上課或報名人數已滿，應全額無息退還已繳費用。
6. 溢繳費用者，應全額退還所溢繳之金額。
7. 如欲申請退費，勿以口頭告知為憑；請填妥「退費申請單」，並備妥學員本人之身分證影本、存摺封面影本等，向本中心提出申請，文件未齊全者恕不受理。

※下載退費申請單：<http://cce.cmu.edu.tw/doc/download/refund/3.pdf>

■ 注意事項：

1. 報名後請留意本中心網站所公佈之最新消息。
2. 若上課前未收到通知，請於開課前二天來電確認是否開班，以告知上課地點。
3. 本中心保有課程及師資調整之權利。

4. 缺課時數達三分之一以上，將無法領取修讀證明書。

■ 備註：

1. 為讓學員能夠專心且獨立完成課程，並維持老師教學順暢，請諒解無法開放學員及老師以外的人員進入教室旁聽或觀課、錄影、錄音，以維持教室秩序。

2. 報名截止日為**115/07/20(一)**

3. 若人數不足本中心保留不開班或延期之權利。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聲告說明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範，請您於參與推廣教育中心各項活動前務必詳細閱讀本聲明書之各項內容，若您參與本單位所舉辦的活動，表示您同意推廣教育中心蒐集、處理、利用您與相關人員之下列個人資料，始繼續進行後續相關步驟。

- **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辦理活動報名及相關管理作業。
- **法定之特定目的：**109 教育或訓練行政、136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158學生（員）資料管理。
- **個人資料之類別：**C001 辨識個人者、C003 身分證號碼、C011 個人描述、C031住家地址、C038職業、C051學校紀錄。
- **個人資料處理及利用：**
 1. 期間：除法令或教育部另有規定外，將依執行教學、行政相關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限。
 2. 地區：台灣地區
 3. 對象：本單位相關人員及委任其處理本活動相關事務之必要第三人；作為公務聯繫或行政管理之用。
 4. 方式：(1) 電子文件、紙本或其他合於當時科技之適當方式。(2) 符合個資法第 20 條規定之利用。
- 您得依個資法規定請求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您行使上述權利時，須填具申請表並檢具身分證明文件向本單位或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聯繫窗口](#)填具「[個人資料使用資訊服務申請表](#)」提出申請。若委託他人辦理，須另出具委託書並同時提供受託人身份證明文件以供核對。若申請人不符前述規定，本單位得請申請人補充資料，以為憑辦。
- 前條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請求刪除個人資料之請求，不得妨礙本單位依法所負之義務。
- 您應確認提供之個人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如有不實或需變更者，您應立即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送交本單位辦理更正。
- 報名人員如不提供或未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之個人資料，導致無法進行本活動相關業務時，將無法參與本活動。
- 本單位得依法令或遵照主管機關、司法機關依法所為之要求，提供個人資料及相關資料。
- 若您對此告知事項之內容有任何疑慮，請聯絡本單位或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聯繫窗口](#)。

聯絡方式：台中市北區學士路91號

電話：04-22054326/傳真：04-22035557，Email：cce@mail.cmu.edu.tw。